

富民县水务局文件

富水提案复〔2022〕5号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 第105号提案的答复

王佼梅委员：

您提出“关于加强普渡河赤鹫段河道治理的提案”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经2022年5月17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该河段正在编制设计变更方案，待设计变更方案批复后，既可对大桥下段进行实施。通过对“关于加强普渡河赤鹫段河道治理的提案”的办理，我局将持续跟进该项目进展，压实主体责任，协调各参建方顺利实施。

感谢您对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系人：马坤

联系电话：68818675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富民县水务局
2022 年 6 月 21 日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政协提案委

富民县水务局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21 日印发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王佼梅		提案编号	(2022)105号		承办单位	县水务局		
	面商领导	邹彦秋			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加强普渡河赤鹭段河道治理的提案			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√								
	提案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
					√		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	2022年8月9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		
	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				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		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	无									
	提案者 签名	王佼梅				联系电话	187 764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写妥返承办单位,由承办单位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

附件2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(办理单位名)			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<u>一</u> 次会议第 <u>105</u> 号提案的答复			
<u>王依梅</u> (委员/集体):			
关于 <u>105号</u> 提案收悉,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:			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	
	当年完成事项	完成	
	当年推动工作	完成	
	明年待落实事项		
	不能采纳原因		
	建议二		
	(同上)		
	建议三		
	(同上)		
			
附件清单: (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)			
补充说明: (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)			
利 (办理单位名) 日期: 2022年8月8日			
提案办理结果: <u>B</u> 类 (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; 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; 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)			
联系人	马坤	联系电话	68818675

